

钦州市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钦人社发〔2020〕1号

钦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启用职称电子证书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职改办，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职改办，根据国家和自治区深入推进职称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的要求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决定启用评审类职称证书。为做好我市职称电子证书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启用职称电子证书的范围

自2020年起，通过评审、重新确认取得的职称证书，全面实行职称电子证书，由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电子证照库管理，原则上不再发放纸质证书。已发放的原纸质职称证书继续有效，不需要更换。职称证书信息有误等需要重新发放的，补发电子证书，不再补办纸质证书。

继续收集完善，并逐步纳入广西壮族自
治区人力资源社
会保障厅电子证照库管理。

二、职称电子证书签
发和管理
全区高中初
级职称电子证
管使用“广西
壮族自治
区人力资源
和社会保障
厅职称专用章
(1)电子签
发，设置
比
几
段体现职称管
理层级，按“
批”，谁负
的原则
行
办
分

三、职称电子证书使
用效力
职称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效力，表
持
人
应级别职称，可作为我区
业
术
职务
聘、岗
聘
E
或
册的有效凭证。
支
三

由于电子证书具有可
制、不可回
性，职
资
的
以电子证照库数据和取得
格和件为准
有
关
单
位
或
人
员
广
西
壮
族
自
治
区
人
力
资
源
社
会
保
障
厅
电
子
证
照
库
率
验
真
实
性
和
有
效
性。
会
三

四、职称电子证书数
据生成方式
全区职称电子证书由
西
成
族
自
治
区
人
力
资
源
社
会
保
障
厅
电
子
证
照
库
统
一
生
成。各
发
证
机
关
按
照
职
称
空
白
证
二
发
渠道通过广西专业技术人
员
职
称
管
理
服
务
平
台
网
站
(<http://zgb.gxcz.gov.cn>)进行职称电子证
数据归集。数
据
的
格
式
根
据
平
台
提
供
的
操
作
说
明
书
提
供。

(一)各高级职称评
审
委
员
会
所
在
职
办，根
据
自
治
区
职
称
下
发
的
高
级
职
称
确
认
通
知，按
照
规
定
格
式
通
过
平
台
报
送
高
级
职
称
数
据。

电子证书数据至自治区职改办。自治区职改办审核后通过平台推送到证照库，生成电子证书。

(二) 自治区职改办根据平台归集的数据再推送到证照库中。

五、证书打印和查询方式

按照“谁评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各级评委会所在职改办应及时跟踪本评委会职称证书上线进度，负责将证书可打印时间和方式通知到持证人。

持证人可根据本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、广西“数字人社”网上服务大厅、“广西人社”APP、“广西人社”微信公众号等渠道自行下载、打印证书。单位或个人可通过上述渠道，以及通过识别证书上的二维码进行证书信息查询和核验。

因特殊情况无法在上述渠道查询到信息的，可根据上述渠道的提示信息，到相应渠道进行证书打印和核验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(一) 持证人应严格按照规定规范使用，严禁伪造、篡改、挂靠、滥用。违规行为经查属实的，记入个人记录，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，涉及犯罪的，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(二) 全区实行统一的电子职称证书后，不再印发纸质证书。没有上传数据或上传不及时，将直接影响到广大专业技术人员。

1. 单位或个人关于电子证书进度，向所申报委员会所
在职改办咨询。
2. 电子证书机关关于数据归报送，向广西专业技术人员
员职称管理服务平台技术咨询，联系电话：0771-5507777。本
3. 电子证书机关关于电子证书其他，向市职称改革工作
领导小组办公室咨询，联系电话：2817777。

- 附件：
1. 广西壮族自治区电子证书样式)
 2. 电子证书相关功能操作说明

钦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2023年5月11日



附件

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

证号：
姓名：
性别：
身份证号：
职称系列：
职称名称：
专业名称：
取得资格时间：
评审机构：
发证机关：
证书网址：
发证日期：

颁发机关印章

附件 2

电子证书相关功能操作说明

本说明书是关于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【证书管理】—【电子证书】相关功能使用说明。

一、请发行电子证书

职改发行电子证书的流程为：申请—上级/本系统职改办审核—过审核的数据库及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信息中心生成。

（一）申请发行电子证书操作步骤

1. 进入【证书管理】—【电子证书】—【电子证书发行申请】页面

2. 选择需要发行的电子证书数量，点击按钮区的“请发行”按钮；

3. 在弹出的申请发行窗口内，选择审核机构，点击确定完成发行申请；

注意事项：注意提交发行申请的次数是否有电子二寸照片，可在第4点查看具体操作步骤。

（二）查询申请发行的电子证书操作步骤为：

1. 进入【证书管理】—【电子证书】—【电子证书发行记

录】

面;页面内显示已审核,发行... 待... 通过... 数据... 可以通过搜索... 选择...

的证书回到【申请发行电子证书】页面

电子证书发行申请 页面数据来源:

来源一: 评审公... 已处理无异议;或... 有异... 但不... 来源

来源二: 职称认... 和重新确认业... 务... 已批...

来源

来源三: 证书数... 【使用 Excel 导入... 数据】... 导入...

来源

核电子证书

于证书发行审核页面接收本级或... 下级... 职政... 是交... 发证申请,各... 职政... 用户可根据自身... 取... 进入... 页面内...

审核... 作行具体操作... 步骤如下:

进入【证书管理】—【电子证书】—【电子证书发

核】

面... 若... 需要... 审核的... 证书数据,点击... 安全... 的“... 核电... 书”... 按钮... 选择...

在弹出窗口内填写授予时间、授予机... 选... 核结... 若... 不在... 过,需要填写审核备注,填写完... 后... 点... 定即...

核通过的... 数据可在... 电子证书发行... 记录... 中查... 成结...

核... 交... 通

三、作废电子证书

已发行电子证书如不需要，对其进行作废操作，具体操作步骤如下：

1. 进入【证书管理】—【电子证书】—【电子证书发行记录】页面；
2. 选择需要作废的证书数据，点击按钮；
3. 弹出窗口内填写作废备注，点击确定即可。

四、电子证书二寸照片规格要求

若申报人员非本平台数据，该证书归属于外部数据，导入到平台内（非系统全流程操作完成），证书数据存在情况，可通过【电子证书二寸照】页面上传其照片，具体步骤如下：

1. 进入【证书管理】—【电子证书】—【电子证书二寸照】页面；
2. 按钮区的“导入二寸照”在弹出的窗口内点击“选择要上传照片”在弹出的窗口内选择照片文件上传即可。
3. 文件要求：尺寸在35mm*45mm，像素分辨率，不超过512K；纯色背景，照片命名格式为姓名+身份证号。例如：三_45***1234.jpg]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钦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0年3月11日印发